淡江大學畢業生離校手續

本校學則第 50 條：「各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畢業生經本校審核其成績確實符合畢業資格，並完成離校手續後，即頒發學位證書，並依所屬系、所、學位學程分別授予學士學位、碩士學位或博士學位。」

【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放查詢日期】

110 年 5 月 24 日上午 11:00 起至 110 年 10 月 30 日 11:00 止

離校手續查詢平台網址：http://sinfo.ais.tku.edu.tw/tkuGrd/

連結路徑：本校首頁 > 學生 > 教務資訊 > 學籍 > 畢業生離校手續查詢平台

本校畢業生離校手續如下：

一、欠書者：請洽覺生紀念圖書館。

二、學雜費欠費者：請洽財務處。

三、「應屆畢業生流向問卷」（限本國籍畢業生）未填者:請洽學務處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。

問卷網址：https://sso.tku.edu.tw/gsurvey/limesurvey/MakeSurvey.php

四、研究生：

（一）繳交論文 2 冊至圖書館。

（二）繳交經圖書館核驗之論文正本 1 冊至教務處註冊組(A210 室)。

五、境外生(僑生、外籍生、陸生)：至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境外生輔導組辦妥離校手續取得境外生離校單。

六、修讀教育學程者：修畢學程學分後，需先至師資培育中心辦理學程離校手續，由師資培育中心開立離校證明單送至教務處註冊組(A210 室)。

(1 個工作天後，方可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學位證書)。

※畢業離校手續查詢結果為「尚未完成」者，須列印畢業生離校程序單，至各相關單位完成離校手續。

【領證日期】請詳見各學期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公告。